

证券代码：688260

证券简称：昀冢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宋家港路 269 号办公楼 2 层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9,208,5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9,208,5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34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9.34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宾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曹瑞武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已履行请假手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陈艳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208,487	99.9999	19	0.000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402,580	99.9994	19	0.0006	0	0.000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3,402,580	99.9994	19	0.0006	0	0.0000

	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402,580	99.9994	19	0.0006	0	0.0000
9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3,402,580	99.9994	19	0.0006	0	0.0000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3,402,580	99.9994	19	0.000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9、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2、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炜、赵丽君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